

阿莉·史密斯《艺想》:



《艺想》(Artful)既讲述了一个感人的悼亡故事,又是一部礼赞阅读和阅读的力量,表现文学与艺术疗愈能量的书。

这是当代苏格兰著名作家阿莉·史密斯的作品,发表于2012年,次年荣登首届以“突破模式或拓展小说形式的可能性”为宗旨的“金匠奖”短名单。作品融文学虚构和学术随笔于一体,以第一人称“我”的叙述口吻,讲述爱人离世后,“我”久久沉湎于哀伤,无力自拔,最后凭借阅读,慢慢走出悲恸孤独的黑暗隧道,重见天日,回归正常生活的历程。

人世间的痛苦莫过于生死离别,至亲至爱的离世,可以是人生的至暗时刻。丧亲之痛不仅影响正常生活,还影响一个人的身心健康,严重的甚至造成心理疾患。作品以一首古老的悼亡歌谣作为引子,描写主人公丧亲第“12个月零一天”的状态:时间没有治愈悲痛,“我”依然失魂落魄,甚至更加失魂落魄。爱人的离世,意味着两人共同生活的结束,然而人非物是,曾经“我们的书房,你的书桌,我们的书”,如今都成了“我的书房,我的书桌,我的书”。形单影只,书房成了“我”痛苦难耐时唯一的去处。书桌上原封不动地堆放着爱人生前还在写、尚未完工的4个讲稿。为了使自己振作起来,“我”随手从书架里拿了本书来读,是狄更斯的《雾都孤儿》。它成了“我”痛失爱人“12个月零一天”后读的第一本书。

然而,对于一个长久沉浸在哀伤中的人来说,阅读谈何容易。曾经与爱人共度的每一个日子成为时刻萦绕“我”的记忆,每一种曾经一起生活的模样,吃饭、睡觉、看书、观影、斗嘴、出游,随时随地如潮水般涌来,瞬间将“我”淹没。“我”终日精神恍惚又精疲力竭。刚坐下看几行,各种幻觉纷至沓来:幻听有人敲门;幻见一个爱人模样的人衣衫褴褛、风尘仆仆地推门而入,见他坐下看电视,往口袋里装东西:水杯、钥匙、信用卡、铅笔刀……“我”总是与“你”不期而遇,在下班回家的路上,远远地就闻到“你”在家的气息;半夜梦中醒来,幻见“你”睡在身边,灯光下“你”的睡姿轮廓依稀可见……主人公就是在这样神志模糊、幻觉连篇中,勉力而为,断断续续地读着《雾都孤儿》。

作品的叙述从头至尾,似性别不明的主人公“我”的喃喃自语,又似生者“我”向亡灵“你”别后深情而

阅读,文艺地疗愈

□陈殊波

又幽怨的倾诉。全篇人物的对话没有引号,似叙述者无拘无束,肆意流淌的意识流。现实与幻想、想象交织,使作品梦幻迷离,充满神秘诡异的气息。散文体戏剧独白式叙述,真切感人,读者犹如身临其境,时而随“我”沉浸在对过去两人世界的美好追忆里,那“仿佛活在一首诗、一幅画、一个故事、一首乐曲里”的时光;时而耳闻目睹“我”触景生情,感时伤怀,因为思而不得内心痛不欲生的呐喊:“把我劈开吧,用一把元月天空色的利刃,取锋利的奶酪切刀,把我从头顶一刀切入心脏,看看里面会是什么?”

爱有多深,失去爱就有多痛!这些症状无不表明,“我”由于悲伤过度,精神濒临崩溃。公司提供的休假,以及同事建议的心理诊疗,于“我”都犹如隔靴搔痒,无济于事。面对无边的悲痛和忧伤,似乎唯有阅读,才能给“我”带来些许慰藉和光亮。作品很大篇幅呈现的是“我”阅读时的所思所想,以及因此心理和精神状态发生的改变。

狄更斯的名著《雾都孤儿》,作为当年备考SAT的必读书,“我”早在30年前读过,本以为自己对它已了然于胸,然而时过境迁,30年的人生阅历,加上此时的丧亲心境,当“我”重新拿起那本书页发黄、快要脱胶的书来读时,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小说世界中的每个人物,每个事件、场景,甚至某个字、词都勾起“我”别样的思绪和联想,特别是当年那些被忽视的细节,如今读来都与“我”息息相关,比如开篇,当读到“济贫院”三个字时,“我”联想到自己的奶奶,因为听父亲说过,奶奶曾在一家济贫院的洗衣房工作。从此,每看到“济贫院”三个字,无论它在英国的哪个地方,“我”都觉得格外亲切。当然,这种亲切感,更来自于“我”对小说主人公身世、遭遇的深切同情。奥莉弗从小失去父母的孤儿身世,使痛失爱人孤苦伶仃的“我”,产生同为“天涯零落人”认同感。当“我”读到奥莉弗来到“这个悲苦的世界”这几个字时,联想到了自己的处境:“我再次感觉到自己那份沉重的悲伤,那个我背负着的世界,而正好与此同时,在某时某地,也有一个人认为这是个悲苦的世界,这使我感到背上的重负好受一些。”阅读激发“我”深切的共鸣,让“我”找到同伴,使“我”在生死离别的人生遭际面前不再觉得孤单。

作品中,“我”是一名城市园林工程师,相对于做文字和文学研究的学院派爱人,“我”是伍尔夫笔下典型的“普通读者”:凭天性和爱好不设边界地阅读,对文学、艺术有着自己的审美品味和常识,不受“文学偏见”污染和左右。作品中“我”对语言文字有敏锐的直觉和鲜活感受力,字里行间充满对双关语、词语韵律、节奏等饶有兴趣的品味和玩味。狄更斯个性化的语言,是“我”的心头好,“我”还喜欢狄更斯变换着花样地称呼小说的一个人物:滑头(the Artful),道奇(the Dodger),滑头道奇(the Artful Dodger),杰克·达肯斯,约翰·达肯斯先生,“仿佛他是一件变幻无穷的作品”。这些语言的艺术给“我”无穷的乐趣,使“我”在品味欣赏之间,暂时忘却悲伤。

重读还使“我”重温小说中那些戏剧性的场景和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给“我”简单纯粹的快乐,和与人同频共振的美好体验:“我喜欢滑头道奇怎样歪戴着帽子,帽子总在头顶摇摇欲坠,却始终安然无恙,掉不下来,功夫全在平衡的把控上!我喜欢法金和他那帮小子们如何教奥莉弗演戏——以此传授他们的偷盗伎俩。他们演得那么滑稽可笑,看得这位身世悲惨,一路哭泣、颤抖、昏厥过来的孩子一个劲地哈哈大笑,直到

眼泪从他近来了世面的眼睛里夺眶而出。”“我”还特别提到狄更斯对奥利弗的三次梦境的描写,其艺术感染力不仅使“我”为人类的悲苦命运而深深打动,也如历经苦难的小主人公的梦中体验一样,获得片刻置身世外的自由。

上世纪40年代美国读者反映批评理论家L.罗森布莱特曾指出,“阅读在特定的语境中是一种建设性和选择性的过程”,作为一种宝贵的经验,它对读者当下的人生有“解放和激励的作用”,道出了阅读于“我”积极赋能的意义。“我”就是这样,在书中找到自己与作家、叙述者以及人物的联结,慢慢从悲恸抑郁中走出来。作品这样描写“我”在布莱顿酒店醒来时的改变:“这一夜间,我身上根本性的东西一定发生了变化,因为我拉起了百叶窗,打开了窗户,我仰望了天空,清洗了脸庞,享用了早餐。我走到了户外,还在海边走了很长一段路。”这一刻,我们终于看到阳光驱散乌云,照进“我”昏暗忧伤的心房,尽管,哀伤的潮水还时不时地会席卷而来。

如果说,阅读小说让“我”置身美妙的文学天地,获得莫大的情感慰藉,那么阅读爱人的4篇遗稿,不仅得以深入对方学术世界,再次体验彼此智性交流的愉悦,而且更大程度地拓展了“我”的私人经验,让“我”跨越时空,跨越现实与艺术想象之界限,与人类的集体经验和智慧接轨。

从讲稿的题目看,爱人是研究比较文学的学者,他的4个讲座分别以“时间、形式、边缘、奉献和映照”为题,串联起大量不同时代、地域、不同文化背景下作家和艺术家的作品。它们穿插在“我”的丧亲叙事中,形成庞大的、斑斓的文本网络,其中的主题相互丰富、深化和拓展。它们诠释生命、死亡、爱、苦难、不朽,以及艺术和创作的真谛。比如,阅读文学中的时间,从人类已知最古老的叙事诗《吉尔伽美什史诗》,到文艺复兴时期的米开朗基罗、莎士比亚,到现代的康拉德、曼斯菲尔,再到当代若泽·萨拉马戈、维斯拉瓦·辛波丝卡,古往今来各个文化背景下的文学作品,无不呈现时间的强大、广袤、无情、生之有涯的必然,以及人生苦短的现实,演绎世间万物,除了爱和艺术,一切将不敌时间的真相。这些专题无疑验证着现实中“我”的丧亲哀痛及其对艺术的思考,并从美学角度将之升华为人类普遍深层的经验及其反映;同时,它们也是一种走向希望、完整和爱的新生的灵感和激励。在整部作品中,它们犹如希腊悲剧中的合唱队,评价和升华“我”的情感和心理状态;促使“我”认识和抚平个人的创伤,拥抱人间更广泛博大的情谊和爱。

当然,作品中“我”的阅读对象,不仅仅是以语言文字为媒介的作品,还包括图像艺术,比如观看影视、绘画和摄影作品。它们及其创作者的人生故事,同样带给“我”这个“普通读者”极大的审美愉悦和宝贵的情感抚慰。从20世纪初詹姆斯·威廉森森执导“大吞噬”到卓别林的《马戏团》,到希区柯克的默片《房客》;从“我”百看不厌、包含童年对于幸福所有憧憬和理解的音乐剧《奥莉弗!》,到上世纪60年代以及有“希腊国家明星”之称的艾莉娅·维尤克拉基出演的电影,从法国画家塞尚到当代日本画家草间弥生的前卫画作,等等,无论是银幕还是画布,也无论是文字,还是色彩、光影、音符,艺术在传达意上异曲同工,而艺术家们的创作和百般人生经验拓展了“我”的审美体验和共情能力。

最后,当“我”摩挲着爱人的那叠手稿,意外读到压在稿纸下面的一封信,用信中的话说是“一份来自过去送给将来的礼物”时,爱人的音容笑貌瞬间穿越而来,一声温暖又俏皮的问候,“你好吗,宝贝”在耳边响起,见字如面,“我”汗毛直竖。信中不仅有为某天自己“粗暴”驱赶爱人出书房行为的致歉,也有那天自己躲在书

房,偷看爱人喜爱的电影,相见恨晚的“坦白交代”,还有从观影中获得学术启迪和灵感的兴奋分享,以及对“我”未来读信时的想象和祝福。过去、现在和将来,现实和想象在那一刻神奇地汇聚,温暖动人。那份如根知底、相亲相爱的美好,让“我”沉醉其间,欲罢不能。阅读成为通灵的途径,在阴阳相隔的爱侣间架起一座心灵感应和沟通的桥梁,在文字的世界实现了与爱人的重聚和对话。

对于阅读,史密斯曾这样说:“所有的书都要求我们身临其境,它们要求我们在场。我喜欢那些能让人有‘在场感’的作品。阅读它们的时候,我们能感觉到自己作为读者是活跃其间的,我们会发现我们已经完全沉浸其中,并且有一种我们边读边在创作这个故事的感受。我们需要在书里,而不是选择逃避。这就是阅读。”在这部作品里,我们充分感受到“我”沉浸式阅读时与“读品”的互动,及其在此过程中逐渐明朗的心情。正如“我”的下一个阅读计划里要读的《变形记》这个书名所象征的,“我”将“劫”后重生,从丧亲的阴霾中走出来,重返生活正轨。

阅读这种在疏解忧伤情绪上的作用,使书籍早在古希腊时期就有“心灵之药”一说,而因为在情感的宣泄、疏解、认同和支持方面具有无可替代的独特功效,文学和艺术始终是“阅读疗法”(bibliotherapy)最为推崇的“药材”。作为精神和情感疗愈,文学艺术对于现当代人来说甚至替代了宗教的抚慰。英国作家阿兰·波顿曾说,“现代艺术家满足人们的心理需要,如同祖先们满足神学的需要……经文可由文化替代,文化将是我们的新宗教。”

关于阅读对于个人精神的滋养和疗愈力量,作家史密斯在多个场合谈及。由于现实生活中她对树木情有独钟,她常以树木的生长特点类比阅读之于人潜移默化的改变。作品中,园林专家的“我”从树木具有的抵御严寒、自我修复和再生的能力中获得重生的启示和力量,坦然地看开生死,顽强自救。她多次引用其他作家同行们的话,表达自己的心声,比如,格雷厄姆·格林论阅读《战争与和平》的感受:书“犹如参天大树,始终生生不息,始终自我更新”。还有,在为《泰晤士报文学增刊》(TLS)2018年给弗吉尼亚·伍尔夫出版的作品集所写的前言中,史密斯引用伍尔夫的话,诗意地表达阅读“真正的艺术作品”的意义:每一次“新鲜的阅读……好似流淌在它们叶子里的生命的汁液,天空和植被善于随着季节的更替变换它们的形态和颜色”。阅读使经典的文学艺术超越时间和死亡,万古长青,而读者也在每一次重读中经历蜕变,获得治愈和成长。

阿莉·史密斯作为当代颇有气质的作家,作品获奖无数,受到评论界广泛好评。她在创作中大量论及阅读以及阅读的力量。在她2011年发表的小说《纵横交错的世界》(There But For The)中,她写道:“试想,一本放在书架上的书,多么安静……只是坐落在那里,没有被打开。然后,当你把它打开,想想会发生什么。”毋庸讳言,对于史密斯而言,打开一本书来读,就是打开一个全新的世界。因为“通过作品传达愉悦”,她荣获2021年英国布卢姆斯伯里出版社创立和颁发的“阅读之乐奖”(Pleasure of Reading Prize),该奖项评委、小说家卡米拉·萨姆兹(Kamila Shamsie)这样写道:

“读阿莉·史密斯的作品,总有一种特别的愉悦感。她的读者们读罢掩卷很久以后,再深入感受这个世界——它是一种源于对欢乐的严肃认真的愉悦。她深知世界充满悲伤和不公,并用敏锐和感人的笔触描写它们,但这反而增强了她对爱,对奇迹,对艺术和友谊的颂扬。”

这段话恰好表达了我读《艺想》的感受,《艺想》是讴歌人间真情、致敬阅读、赞美伟大艺术的又一曲颂歌。

切·格瓦拉藏在诗抄中的精神世界

□张伟劼

关于切·格瓦拉是如何当上古巴国家银行行长和古巴经济部长的,一个广为流传的说法是,古巴革命胜利之后,要建设一个新国家,于是菲德尔·卡斯特罗召集革命功臣们共商大计。他问众人说,你们中有谁是经济学家的,请举手。众所周知,古巴人的西班牙语在发音时喜欢省略一些音节。阿根廷人切·格瓦拉把卡斯特罗口中的“经济学家”(economista)听成了“共产主义者”(comunista),于是他举起了手……就这样,学医出身的切·格瓦拉成了古巴经济领域的最高领导人。上任之后,在古巴国家银行发行的钞票上,格瓦拉行长在币面上签下的是他的非正式名字:“切”。“切”(che)这个词在西班牙语里有着丰富的含义,从某种角度看,签在钞票上的“Che”像是对被许多人奉若神明的金钱的嘲弄。切·格瓦拉的精神气质实在与管理钱财、创造财富的工作格格不入,他注定在这样的位子上坐不长。后来我们熟知的事实是,他辞去了古巴政府的一切职务,前往玻利维亚发动新的武装革命,最终为拉丁美洲人民的解放献出了自己的生命。

今天切·格瓦拉已经成为一个世界级的跨越时代的偶像。他的故事被搬上戏剧舞台或是电影银幕。他那戴着贝雷帽、凝视远方的著名头像出现在旅游纪念品商店兜售的各种物品上,成为文化衫或是文身的图案。年轻人或许并不了解他

的理念,却首先被他的帅气所吸引,继而把他当成一个有着伟大情怀的榜样。在中文世界,我们已经有了记录他年轻时时代伟大冒险的《摩托日记》和见证他在南美丛林战斗生活的《玻利维亚日记》,如今我们又有了这本曾经陪伴他出生入死的诗抄——《绿色笔记本》,它们共同构成了切·格瓦拉的精神地图。

这本诗抄,原是1967年切·格瓦拉被俘后,玻利维亚军官和美国中情局特工从他的背包里收获的并不丰厚的战利品之一。一本毫无军事情报价值的绿色笔记本,里面是格瓦拉亲手抄录的巴勃罗·聂鲁达、莱昂·费利佩、尼古拉斯·纪廉和塞萨尔·巴列霍这4位西班牙语诗人的作品。这部格瓦拉自编的随身携带的诗集,直到本世纪初才公之于世。

在这些诗中,我们或许可以看到一个比那个帅气头像更为真实的切·格瓦拉,看到他隐秘的精神世界。有一句西谚说,“告诉我你读什么书,我就知道你是什么样的人”。诗歌更是能高度凝练地勾勒出一个人的内心轮廓:他的美学趣味,他的爱之所系,他的终极梦想。

诗集的第一首,是秘鲁诗人塞萨尔·巴列霍的著名诗篇《黑色的使者》:“生命里有这样重的敲击……我不知道!像神的憎恨的敲击;仿佛因它们的压力所有苦难的淤泥都

积存在你的灵魂里……我不知道!”

这些直白、赤裸、断裂的句子,凝结着巴列霍内心的苦痛,或许在格瓦拉的感受里,它们凝结着的是整个美洲大陆的底层民众忍受了几个世纪之苦的苦难。但苦痛并不是绿色笔记本唯一的主题。格瓦拉的诗抄里还有情诗,其坦率,其热烈,一如巴列霍的哀伤,比如聂鲁达著名的《二十首情诗和一首绝望的歌》。

巴列霍和聂鲁达都被认为是开创了西班牙语诗歌新形式的拉美现代诗人。在格瓦拉的这本诗集里,鲜有政治宣传诗或是献给在世的政治领导人的颂歌。可以看出,格瓦拉的美学趣味是偏向现代主义而非传统现实主义或浪漫主义的。古巴文学批评家费尔南德斯·雷塔玛曾提到,古巴革命胜利后,关于文艺创作该走什么道路的问题,出现了几次激烈的争论。以公职人员为主的一方认为,文学艺术应当或多或少地接近于社会主义现实主义,以艺术家为主的另一方则坚持认为,文学艺术不该放弃先锋派已经取得的成就;切·格瓦拉反对前一方的主张,同时认为,社会主义新国家的文艺创作必须不满足于先锋派,还要比先锋派走得更远。格瓦拉的美学主张在某种程度上得到了他的阿根廷同胞、著名作家胡里奥·科塔萨尔的回应。如果我们想到格瓦拉最后的战斗岁月是与拉丁美洲文学“爆炸”的高峰期同时的,则可以更深入地了解这种美学倾向。对

于60年代的那个热血的、反叛的拉丁美洲来说,文学的革命可以和政治的革命同时进行,新萌发的拉丁美洲共同政治意识可以同时也在文学和政治中开花。格瓦拉的美学信条与他的政治信条是一致的:不断革命,不断创造,让大地上出现全新的人和全新的美好世界。

在这些诗歌中,大量的意象与拉丁美洲的地理和历史紧密相连。古巴是“在地图上行驶”的“一只长长的绿蜥蜴,眼睛仿佛水中宝石”,阿空加瓜山是“一头庄严而冷酷的兽”,在黑夜里“以柔软的唇摩擦着月亮冰冷的手”,马丘比丘是“星座之鹰,雾的葡萄酒;失去的棱堡,盲目的弯刀”……格瓦拉把他深爱的、要解救的这片土地的种种雄奇壮丽的景象装在他的心里,这些景象不仅是以诗歌文字的形式为他铭记的,也是他艰辛旅行的亲切回忆。他就像五百多年前的西班牙征服者那样穿行在美洲的蛮荒原野中。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格瓦拉的诗抄中有不少诗篇都涉及了带有神秘主义意味的基督教主题,比如西班牙语诗人莱昂·费利佩的诗歌《基督》。

恩格斯在论及原始基督教的历史时就指出,原始基督教展现出的与尘世斗争的渴望和必胜的信心,在现代的基督信徒身上已经完全丧失,在现代只存在于社会的另一极,即社会主义者方面。格瓦拉深入南美腹地地战斗的年代,也正是拉丁美洲解放神学勃兴的年代,宗教与革命携起手来,要复



活基督教原初的理想和精神,在大地上建立一个人人平等的天国。墨西哥历史学家恩里克·克劳泽曾言,“切的形象、他革命殉道者的光环与拉美天主教教义中古老的牺牲传统产生了深层次的回响。在克劳泽看来,切·格瓦拉自我选择了一条救赎者的殉道之路,可敬却不应仿效,因为脱离实际的个人冒险行动并不是救赎拉丁美洲的最佳方式。虽败犹荣,是英雄人物一再重复的宿命。世俗的目光是无法真正理解切·格瓦拉特立独行于革命的深层原因的,这部诗集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了解他。